

嘉实原油证券投资基金（QDII-LOF）
调整大额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6 年 1 月 31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	嘉实原油证券投资基金（QDII-LOF）
基金简称		嘉实原油（QDII-LOF）
场内简称		嘉实原油 LOF
基金主代码		160723
基金管理人名称		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嘉实原油证券投资基金（QDII-LOF）基金合同》、《嘉实原油证券投资基金（QDII-LOF）招募说明书》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	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	2026 年 2 月 2 日
	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6 年 2 月 2 日
	限制申购金额 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5
	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5
	暂停大额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的原因说明	保证基金业绩和规模的良性成长，向投资者提供更优质的服务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) 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 2026 年 2 月 2 日起对本基金的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投资限额调整为：本基金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不得超过 5 元，如超过 5 元，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；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申请的，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。

2) 在实施限额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期间，本基金管理人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。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。

3) 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-600-8800 或登录网站 www.jsfund.cn 咨询、了解相关情况。